



BSE:920445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Long Bamboo Technology Group Co.,Ltd.



2025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连健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晓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蔡圣淮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张丽芳
联系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
电话	0599-5892989
传真	0599-8298816
董秘邮箱	longtai@longtaibamboo.com
公司网址	http://www.longbamboogroup.com
办公地址	福建省南平市建阳区徐市镇龙泰园 1 号
邮政编码	354200
公司邮箱	longtai@longtaibamboo.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

（一）公司简介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隶属于竹、藤家具制造业。

公司是一家以竹为主材，专注于竹基新材料研发、产品设计、生产及销售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是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绿色工厂、福建省专精特新企业。公司以国家“以竹代塑”产业发展规划为业务导向，坚持“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的长期发展战略，坚定“技术力、产品力、品牌力”三力并举的战略实施路径，积极探索竹基新材料在日用品、

工业品及建筑建材等领域的创新性应用。

公司深耕竹基新材料前沿技术开发，技术力稳步提升。公司自上市以来常年保持 5%以上高研发投入水平，长期推动产学研一体化双向赋能合作，与国际竹藤中心、南京林业大学、华侨大学及福建省林业科学研究院等多家科研机构单位建立长期合作关系。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得“以竹代塑”“以竹代木”系列产品相关专利 90 件，自主研发并掌握了“无刻痕式竹展开”、“高硬度竹青皮薄片分离”、“超薄纵向竹材刨切”等多项核心技术，竹基新材料技术储备稳步提升。

关键新技术突破推动下游应用拓展，产品力有序发展。公司依托自有核心技术，深入竹基新材料、新技术、新工艺方向研究，真正实现“全竹利用”，持续探索开发符合市场需求的竹产品。公司作为“全竹利用”的倡导者，现已开发出竹青皮衣架、缠绕式竹吸管等“以竹代塑”类新品及竹材正交复合板等“以竹代木”类新品，有效提高竹材综合利用率，为公司将竹材料应用领域从传统的家具家居行业拓宽至新兴领域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将持续探索竹基新材料在低空经济、深海设备、运动装备等新兴领域的产业化应用，通过前瞻性的产业布局培育新的业绩增长点。

产品矩阵多样化加速品牌效应形成，品牌力日益凸显。在持续强化核心技术力的同时，公司高度重视品牌力的系统性构建。作为竹产业领军企业，公司通过深厚的技术积累、独特的产品矩阵驱动品牌力建设，持续将技术优势转化为品牌价值，目前拥有“龙竹科技”、“竹百丽”、“得竹”、“APRTAT”等多项行业知名品牌。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公司主导或参与的 1 项国际标准、1 项国家标准和 2 项团体标准已经正式发布，主导或参与的 4 项国家标准中 3 项处于批准阶段，1 项处于起草阶段。公司为中国竹行业高质量发展持续贡献技术力量，行业优势地位逐步显现。

（二）主要商业模式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公司对采购流程进行严格管控，制定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和供应商管理制度。根据采购管理制度，采购部同时选择多家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综合其产品品质、交货配合度等因素确定供应商。采购部按照生产计划安排采购，与供应商签订合同或发出订单。原材料到达公司后，品管部对原材料进行检验，对验收合格的原材料办理入库，对验收不合格的原材料进行退换货处理。公司每年对供应商进行评估，确保原材料的品质及供应商的售后服务能力。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公司在综合考虑订单交货期、需求数量及运输周期等因素的基础上，结合生产能力、原材料备货情况合理制定生产计划。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具体组织协调生产过程中的各种资源，及时处理订单在执行过程中的相关问题，对质量、产量、成本、合格率等方面实施管控，保证生产计划能够顺利完成。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与长期合作的客户签订产品销售框架协议，约定供货方式、结算方式、质量保证等条款。客户在实际采购时向公司发出订单，约定产品规格、数量、价格、交期等信息，供需双方根据框架协议及订单约定组织生产、发货、结算、回款。公司除与国际知名品牌宜家建立长期合作关系之外，还与多家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在互联网快速发展的宏观趋势下，公司及时把握电子商务的市场机遇，积极探索电商发展方向，构建双轮并举的立体销售模式，引入专业运营团队，与亚马逊等知名电商平台建立合作关系，精准触达海

内外终端消费者，持续拓宽销售渠道和提升品牌知名度。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商业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514,775,974.08	515,766,418.61	-0.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15,539,888.07	341,253,969.24	-7.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15	2.29	-6.11%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37.42%	33.6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38.62%	33.84%	-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79,263,698.86	130,471,878.79	37.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91,736.43	6,934,226.72	117.6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931,396.70	4,876,687.67	124.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735,519.33	5,552,812.63	327.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4.78%	1.89%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90%	1.33%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0.05	115.16%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利息保障倍数	16.47	8.88	-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05,262,791	70.70%	0	105,262,791	71.64%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054,215	8.77%	0	13,054,215	8.88%
	董事、监事及高管	13,995,744	9.40%	0	13,995,744	9.53%
	核心员工	1,417,555	0.95%	-120,687	1,296,868	0.88%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3,619,234	29.30%	-1,952,000	41,667,234	28.36%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9,162,646	26.30%	-320,000	38,842,646	26.44%
	董事、监事及高管	42,901,234	28.82%	-1,234,000	41,667,234	28.36%
	核心员工	665,400	0.45%	-665,400	0	0.00%
总股本		148,882,025	-	-1,952,000	146,930,025	-
普通股股东人数		8,247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连健昌	境内自然人	32,413,805	-160,000	32,253,805	21.95%	24,150,354	8,103,451
2	吴贵鹰	境内自然人	19,803,056	-160,000	19,643,056	13.37%	14,692,292	4,950,764
3	陈博涵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14,915	-152,800	4,162,115	2.83%	0	4,162,115
4	刘胜	境内自然人	3,542,439	0	3,542,439	2.41%	0	3,542,439
5	朱慧光	境内自然人	2,899,244	0	2,899,244	1.97%	0	2,899,244
6	王健丰	境内自然人	2,372,641	0	2,372,641	1.61%	0	2,372,641
7	龙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	2,124,906	2,124,906	1.45%	0	2,124,906
8	王晓民	境内自然人	2,215,073	-300,000	1,915,073	1.30%	1,436,305	478,768
9	王美英	境内自然人	1,671,785	0	1,671,785	1.14%	0	1,671,785
10	崔巍	境内自然人	0	1,660,311	1,660,311	1.13%	0	1,660,311
合计			69,232,958	3,012,417	72,245,375	49.17%	40,278,951	31,966,424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股东连健昌、股东吴贵鹰：系夫妻关系，其二人系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东连健昌、股东王健丰：系兄弟关系。股东王美英与股东连健昌、股东王健丰：系母子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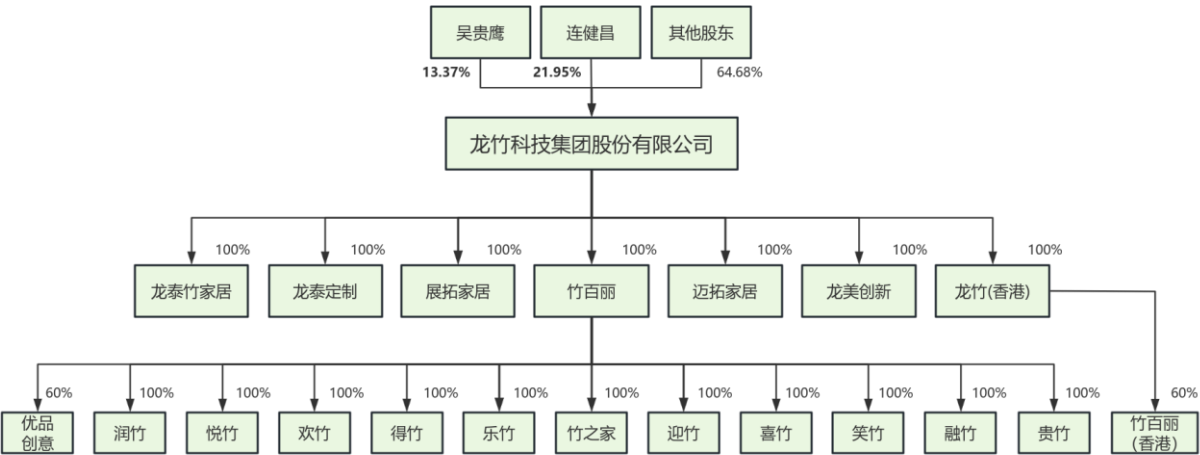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2.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上披露的《公开发行说明书》中“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的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化。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房屋建筑物	固定资产	抵押	131,148,703.09	25.48%	贷款抵押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24,707,947.15	4.80%	贷款抵押
银行存款	货币资金	冻结	789,000.00	0.15%	资产保全
总计	-	-	156,645,650.24	30.43%	-

说明：以上冻结货币资金 789,000.00 元于本报告披露日前已解除冻结。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以上资产受限是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产生，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